

2022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（草案）

说 明

1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、工伤保险基金自 2020 年起分别上缴省财政统收统支、市财政统收统支，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基金（含生育保险）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自 2021 年起上缴市财政统收统支，失业保险基金自 2021 年 10 月起上缴市财政统收统支，按要求县本级不列预算。

2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保费收入比上年执行数下降 4.7%，主要是 2021 年清算机关事业单位（试点）单位养老保险来编制，需要退回部分保费，工作尚未开展，2022 年预算继续考虑该因素，核减一定的保费收入。

3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保险费收入比上年执行数下降 1.4%，主要是随着生活水平提高，越来越多人有条件参加职工养老保险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势必呈现下降趋势。

4、其他收入包括利息收入、转移收入、滞纳金收入、上级补助收入等收入。